

华泰财险雇员忠诚保证保险

附加发现期（12 个月）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除非任何有关雇员欺骗或不诚实行为是在保单列明的保险期间内或保险期间后十二个月内或在雇员死亡、被解雇或退休后十二个月内发现，上述以首先发生者为准，否则，保险人将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不一致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附加条款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